

证券代码：001266

证券简称：宏英智能

公告编号：2025-079

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8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8 人。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张化宏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核后一致认为：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核后一致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并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充分，且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说明。

特此公告。

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9 日